

2006-2010

厦门保险业发展报告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 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F842.757.3
2012

阅

2006-2010

厦门保险业发展报告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 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厦门保险业发展报告:2006~2010/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11.11

ISBN 978-7-5615-4049-7

I. ①厦… II. ①中… III. ①保险业-经济发展-研究报告-厦门市-2006~2010

IV. ①F842.75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0068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编:361008)

<http://www.xmupress.com>

xmup @ public.xm.fj.cn

厦门集大印刷厂印刷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9×1194 1/16 印张:13 插页:3

字数:350 千字

定价:5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主 编 张柏玲

副主编 柯甫榕

张俊斌

王建魁

编 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溪心	卢 悅	刘	燕	孙梦寒	何凯浩
余玲玲	吴继春	李	铭	杨 坚	陈宇宁
陈 恺	林俊民	范	莉	涂东阳	钱 敏
黄传涛	黄 芳	黄	静	赖建川	黎邦林
戴 斌					

序一

近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保险业深入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转方式、调结构、防风险、促发展，开拓创新，艰苦奋斗，开创了行业发展的新局面。“十一五”时期，我国保费收入年均增长24%，2010年全国保费收入达到1.45万亿元，保险业总资产突破5万亿元，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重要的新兴保险大国。

伴随着我国保险业的改革发展，厦门保险市场也取得了长足进步。“十一五”时期，厦门保险市场主体、保费规模、保险密度、保险资产等主要指标都翻了一番以上。特别是厦门保险业勇于创新发展举措，不断提高规范化经营水平，增强了行业可持续发展能力，体现了经济特区保险业的发展特点。

近年来，保监会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结合保险业发展实际，出台了一系列转变行业发展方式、防范化解保险风险、规范市场秩序、保护保险消费者利益的制度措施。这些制度措施在厦门保险业得到了较好的贯彻落实，收到了较好的成效。同时，厦门保险业立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特区经济发展好、对台交往多、改革政策活的优势，在引进台资保险企

业、支持两岸金融中心建设、参与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服务地方发展大局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成为具有示范作用的保险改革发展试验区。

“十二五”时期，我国保险业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厦门保险业要针对新阶段的发展实际，紧扣科学发展的主题，突出转变发展方式的主线，进一步加大改革创新力度，不断创新发展理念和发展路径，努力推动保险市场战略性调整，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作出应有贡献，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认真总结过去，科学谋划未来，对于促进厦门保险业又好又快发展很有意义。厦门保监局编写的《厦门保险业发展报告（2006—2010）》，记录了厦门保险业五年来的发展情况，探讨了行业发展的特点和规律，描绘了未来的发展图景。相信这本发展报告能够在反映厦门保险发展历程、分析行业发展走势、凝聚行业发展力量、推动行业科学发展上起到一定的指导和促进作用。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主席

吴定富

2011年7月30日

序二

近年来，厦门保险业显示了强劲的增长态势和巨大的发展潜力。特别是在推动地方科学发展、服务海西发展战略、促进厦门岛内外一体化建设等方面，保险业界开拓创新，求真务实，主动向城乡居民提供医疗和养老保险，向重点工程提供安全和责任保障，向出口企业提供信用和融资保障，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和民生保障作出了重要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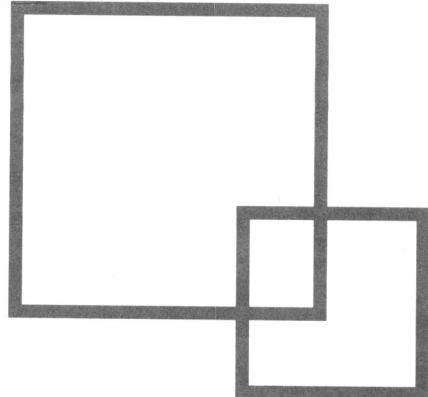
“十二五”乃至今后更长时期，金融保险业都是厦门市重点发展的现代服务业支柱产业。建设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是中央赋予厦门开展金融业对台先行先试和创新发展的重要使命，也是厦门发展的重要机遇和动力。2010年，在中国保监会的直接指导和大力支持下，厦门被确定为全国保险改革发展试验区，这为厦门率先开展对台保险业交流合作，加快保险业创新发展搭建了重要平台。可以说，厦门保险业发展正迎来一个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希望厦门保险业界再接再厉、锐意创新，努力推动保险业又好又快发展，在建设全国保险改革试验区、促进厦门科学发展新跨越上，创造出无愧于时代的新业绩！

中共福建省委常委、厦门市委书记

孙伟国

2011年7月30日

目录



第一章 综述

- 第一节 概况—001
- 第二节 “十一五”期间市场运行特点—004
- 第三节 厦门保险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015
- 第四节 保险改革发展试验区建设—019
- 第五节 “十二五”期间的发展展望—024

第二章 财产保险

- 第一节 “十一五”期间财产保险市场发展情况—029
- 第二节 各财产保险机构发展情况—037
- 第三节 财产保险市场主要险种发展情况—050
- 第四节 财产险发展趋势展望—056

第三章 人身保险

- 第一节 “十一五”期间人身保险市场发展情况—058
- 第二节 各人身保险机构发展情况—067
- 第三节 人身保险市场主要险种发展情况—077
- 第四节 人身保险发展展望—080

第四章 保险中介

- 第一节 “十一五”期间保险中介市场发展情况—082
- 第二节 保险中介市场发展特点—096
- 第三节 保险中介市场发展展望—099

第五章 保险监管

- 第一节 保险监管职责和监管队伍情况—101
- 第二节 监管制度建设—104
- 第三节 综合治理市场秩序—108
- 第四节 建立风险防范体系—111
- 第五节 保护被保险人利益—113

第六章 基础建设

- 第一节 行业发展环境—116
- 第二节 行业社团和自律组织建设—120
- 第三节 行业信息化建设情况—129
- 第四节 行业人力资源和文化建设—132

附录:

- 附录一：2005—2010年大事记—135
- 附录二：中国保监会主席吴定富在厦门的讲话—144
- 附录三：厦门保监局局长张柏玲2006年至2010年工作报告—155
- 附录四：厦门保监局2006年至2010年规范性文件目录表—194
- 附录五：厦门市保险机构名录—199



第一章 综述

第一节 概况

“十一五”期间，在科学发展观的统领下，中国保险业走过了波澜壮阔的黄金五年，厦门经济社会实现了气势磅礴的跨越式发展。在外部经济社会滚滚洪流的推动下，厦门保险业这艘航船勇立潮头，奋力当先，破浪前进。

2006年，中国保监会要求保险业又快又好发展，继续做大做强。这年3月至7月，国务院《机动车辆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6]23号)、《中国保险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等相继出台，5家保险公司在境内外上市。8月，国务院召开全国保险工作座谈会。10月，保监会在北京成功举办了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第13届年会。这一系列史无前例的重大事件给中国保险业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提升了行业地位和形象。这一年，全国共实现保费收入5641.4亿元，同比增长14.4%；保险公司91家，总资产2.12万亿，增长40.4%。对厦门保险业的发展，厦门保监局提出的总体思路是：认真执行全国保险工作会议的部署，紧紧围绕厦门新一轮跨越式发展战略，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解决好速度、效益、诚信和规范经营问题，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为“十一五”开好局，起好步。11月，厦门市政府出台《贯彻〈国务院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这是继2005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保险业发展的意见》后，市政府就保险业发展第二次专门发文。这一年，厦门市实现保费收入27.77亿元，同比增长19.11%，高于全国平均增幅4.71个百分点，高于同期厦门GDP增速2.41个百分点。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首次突破10亿元，达到10.08亿元；2家新保险机构开业，主体数达到16家。

2007年1月，国务院主持召开了全国金融工作会议，温家宝总理等7位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2007年保险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全面贯彻落实十六届六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金融工作会议和国务院23号文件精神，按照“速度、效益、诚信、规范”的要求，着力拓宽服务领域、扩大保险覆盖面，着力深化保险改革、完善体制机制，着力转变增长方式、调整优化结构，着力加强改善监管、防范化解风险，着力加强行业自身建设和作风建设、夯实发展基础，进一



步开创保险工作新局面。这一年，中央财政首次对农业保险给予补贴，农作物承保面积1.4亿亩；保险资金运用收益超过前五年的总和，达到2791.7亿元；中国人寿和平安人寿回归A股，中国再保险集团完成集团整体股份制改造。2007年中国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7036.2亿元，同比增长25%，排名上升至世界第9位。厦门保监局提出2007年厦门保险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继续按照“速度、效益、诚信、规范”的要求，始终坚持发展不动摇，始终坚持防范风险不放松。进一步强化执行力，落实保险业发展的大政方针；进一步加强监管，提高防范化解风险能力；进一步打牢发展基础，积蓄保险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后劲；进一步凝聚合力，营造和谐发展的良好环境，实现厦门保险业又好又快发展。6月，中国保监会主席吴定富视察厦门保险工作，全行业受到极大鼓舞。2007年的厦门保险市场，保险机构、从业人员、保费收入出现了快速增长趋势，全年实现保费收入36.26亿元，同比增长30.59%，成为党的十六大以来发展速度最快的一年，特别是行业紧跟项目带动战略，为翔安海底隧道、机场快速路、环东海域整治、公铁大桥、BRT工程等全市所有重点建设项目提供了保险保障，工程险实现保费收入同比增长156%。

2008年，中国保监会更加明确将“切实保护被保险人利益”作为行业发展的立足点和出发点，在年初南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和5·12汶川地震两场重大自然灾害发生后，各保险机构坚持特事特办，加强配合协作，快速查勘，及时理赔，提供了高质量的保险服务，分别为南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和汶川地震灾害支付赔款55亿元和16亿元，赢得了社会广泛认可。保监会还响应社会呼吁，首次进行了交强险费改听证，并调整了交强险费率。下半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个别地区出现集中退保现象，保险业积极应对，保持了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全年实现保费收入9784亿元，同比增长39.1%。2008年的厦门保险业，在“提高服务标准，提升服务水平”活动的带动下，实施了车险“见费出单”、寿险“零现金”、“朝九晚五”工作制等一系列举措，行业服务面貌焕然一新。作为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全民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全辖区统保正式启动，全市243万常住人口得到风险保障。这一年，全省第一家保险法人机构，也是第一家台资保险法人机构在厦门挂牌营业，结束了厦门没有保险公司总部的历史。2008年，厦门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46.87亿元，同比增长29.27%，高于同期厦门GDP增速18.27个百分点，提前两年实现了“十一五”规划的保费收入指标。

2009年，基于“新世纪以来保险业发展最为困难的一年”这一判断和国际金融危机不断蔓延的严峻形势，抵御金融危机、维护行业平稳健康发展成为2009年保险工作的主基调。2月2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这是该法从1995年颁布以来的第二次修订，进一步明确了保险活动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规范了保险经营行为，强化了监管职责。新法自当年10月1日起施行，极大地推进了中国保险法制化进程。在上一年寿险投资型险种大幅增长，渠道、期限、业务结构发生重要变化的情况下，全行业突出调整结构、防范风险，有效抵御了金融危机的冲击，保险业务发展好于预期。2009年保费收入达到11137.3亿元，首次突破万亿，同比增长13.8%；保险公司总资产突破4万亿元，达到4.1万亿元。2009年，厦门保险业围绕“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大局，积极发展信用险、责任险、健康和养老保险等业务，同时，突出寿险结构调整，全面试行分支机构分类监管，提高了业务稳定性。2009年厦门保险工作的一大亮点是综合治理市场秩序取得了较大成效，建立了行业承保理赔数据库，实行车险费率与理赔纪录挂钩，与公安经侦部门配合，集中开展了打击车险骗赔行动，破获案件130余起，抓捕嫌犯20余人。全市全年实现保费收入58.39亿元，同比增长

24.6%，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0.7 个百分点，增速在全国排名第三，在计划单列市中位居第一；保险密度 2345 元，高于全国水平 1506 元，全国排名第四；保险深度 3.61%，高于全国水平 0.29 个百分点，在计划单列市中排名第一；从业人员突破 2 万元，达到 2.04 万人。

2010 年，中国保监会确定保险业发展的指导方针是：转方式、调结构、防风险、促发展，把转变发展方式摆在前所未有的重要地位。为此，保监会从年初就部署开展了保险公司中介业务现场检查，并加大了处罚力度，共处罚保险机构 905 家次。各保险机构根据《保险机构案件责任追究指导意见》开展案件清理和问责，累计问责机构 1251 家、个人 4777 人，行业经营秩序大为好转。对行业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制定实施，保险资金运用范围明显拓宽。2010 年，中国保险业以骄人的业绩为“十一五”圆满收官，全年实现保费收入 1.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30.4%，是 2005 年的 3 倍；保险总资产达到 5 万亿元，是 2005 年的 3.3 倍。2010 年是厦门保险业科学发展成效最为显著的一年。8 月，市政府划拔土地 1 万平方米，财政出资 2500 万元，开工建设定损中心新址。9 月，国务院批准厦门建设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10 月，中国保监会主席吴定富与厦门市市长刘赐贵在厦门签署《建设厦门保险改革发展试验区合作备忘录》，确定厦门为全国保险改革发展试验区，商业车险费率改革、个人税延型养老保险试点等一系列改革创新举措扎实推进。全省第一家财产保险法人机构，也是第一家台资独资法人机构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在厦门开业，厦门成为台资保险机构聚集地的势态初现。2010 年，全市保费收入 77.55 亿元，同比增长 32.8%，是近五年来增速最高的一年，特别是车险五年来首次实现盈利，承保利润 1.29 亿元，带动产险公司实现承保利润 1.94 亿元，同比增加 2.24 亿元。

经过“十一五”这五年的发展，厦门保险业站在了新的发展起点，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体现在：

厦门保险业初步具备了一定的市场规模和发展能力。与“十一五”之初相比，保险主体和从业人员数量翻番，类型齐全，结构合理；保险资产、保费收入、保险密度增长接近或超过 2 倍；业务结构不断优化，各种销售渠道同步发展；保险产品覆盖各个领域和各类人群，发展水平不断提高。

厦门保险业初步具备了一定的创新能力建设和服务水平。厦门已成为全国保险改革发展试验区和两岸保险业交流合作重要平台，创立了全国第一家保险事故车辆拆检定损中心和建筑工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中心，率先开办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和无船承运经营者保证金责任保险，发挥了补充医疗保险和企业年金转制在全国的示范作用。

厦门保险业初步具备了较好的发展环境和监管基础。市委市政府对保险业的改革发展予以高度重视，五年来下发了 3 个推动保险业发展的文件，对各类政策性保险给予部分或全额补贴，划拨土地并出资支持定损中心新址建设。在全国较早实施了“见费出单”、“零现金”、“专人专户”等监管制度，保监局与公安、工商、人行、银监等形成了协同监管机制，“三支柱”监管框架、“四位一体”监管格局和风险防范“五道防线”得到落实，保护被保险人利益、综合治理市场秩序和防范化解保险风险的效能得到增强。

厦门保险业初步具备了良好的行业形象和社会影响。保险业已成为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建设的重要内容，成为政府转变职能和风险管理的重要手段，成为人们风险保障和理财的重要选择。社会资本投资保险业、社会人员投身保险业的意愿高涨。全社会对保险业的评价逐步提高。



第二节 “十一五”期间市场运行特点

2006年至2010年，厦门保险业保费收入先后突破30亿元、40亿元、50亿元、70亿元，达到77亿元的历史峰值。2010年市场规模、保险主体、资产实力等均达到五年前的3倍；科学发展能力、服务水平、社会影响等迈上了新的台阶。总的来看，2006年至2010年这五年，厦门保险业市场发展理念从“片面追求规模速度”提升到“转变发展方式，提高内涵价值”。期间，根据形势需要，不同时期侧重于发展速度、服务质量、市场秩序、调整结构、承保效益、改革创新等，发展的协调性和可持续性不断增强。

一、业务持续较快发展

（一）保费规模较快增长

2006—2010年，厦门市保费收入分别为27.77亿元、36.26亿元、46.88亿元、58.39亿元、77.55亿元，增速分别为19.11%、30.59%、29.28%、24.6%、32.8%，保持了增速“双超”：超过地方GDP增速，超过全国保险业平均增速。五年年均增长率为27.2%，高于厦门GDP同期平均增速超过10个百分点，高于全国保险业同期平均增速2.8个百分点，是国民经济中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印证了经济快速成长时期保险业将加速上升这一国际保险业发展的普遍规律。到2010年，全市保费收入达到2005年的3.3倍，在全国保险业中的市场份额从0.49%提高到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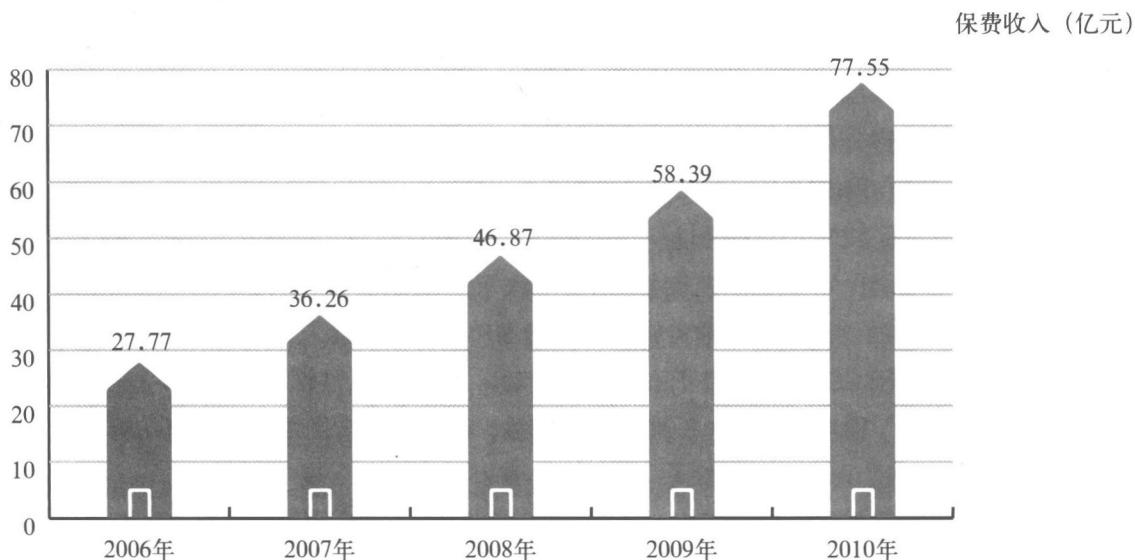


图 1-1 保费规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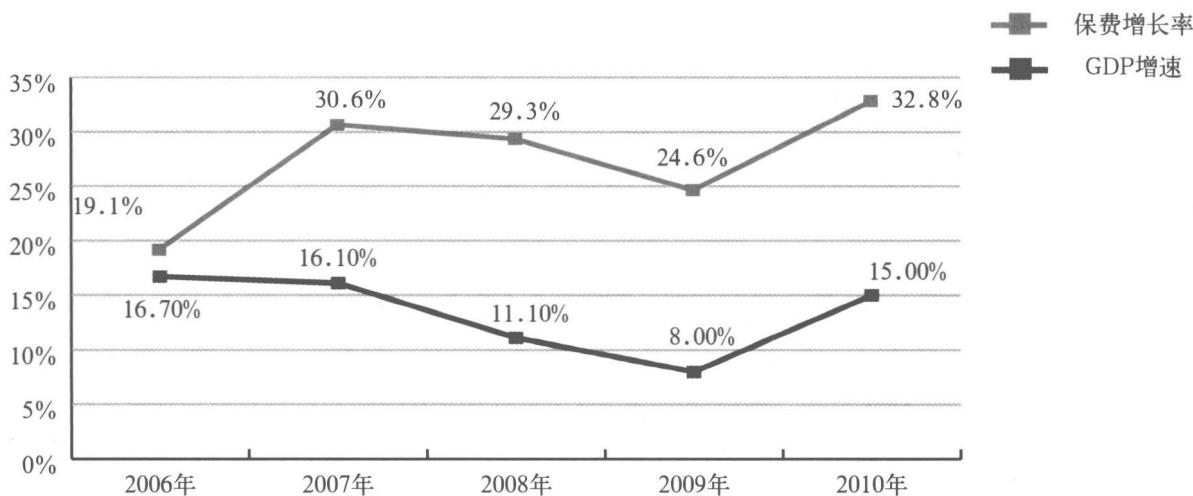


图 1-2 保费增速与 GDP 增速对比图

(二) 保险覆盖面和渗透率显著提高

保险密度（人均保费收入）和保险深度（保费收入在 GDP 中的占比）作为衡量保险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指标，反映了保险业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覆盖面和渗透率。2006—2010 年，保险密度分别为 1234 元、1556 元、1929 元、2345 元和 3077 元，基本呈现稳步增长态势。2010 年厦门市保险密度为 3077 元，是 2005 年的 2.1 倍，年均增速达到 15.7%。保险密度提升，反映出厦门居民用于保险消费的支出不断增长，反映出厦门居民更加注重利用商业保险来提高自身的医疗、养老等的保障程度，商业保险的观念逐步深入人心。保险深度由 2005 年的 2.3% 增长到 2010 年的 3.8%，提高了 1.5 个百分点。2006—2010 年，保险深度分别为 2.4%、2.6%、3.0%、3.6%、3.8%，也呈现稳步增长的趋势。保险深度的不断提升反映出保险业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占比逐步加大，保险业对社会经济的影响力在逐步加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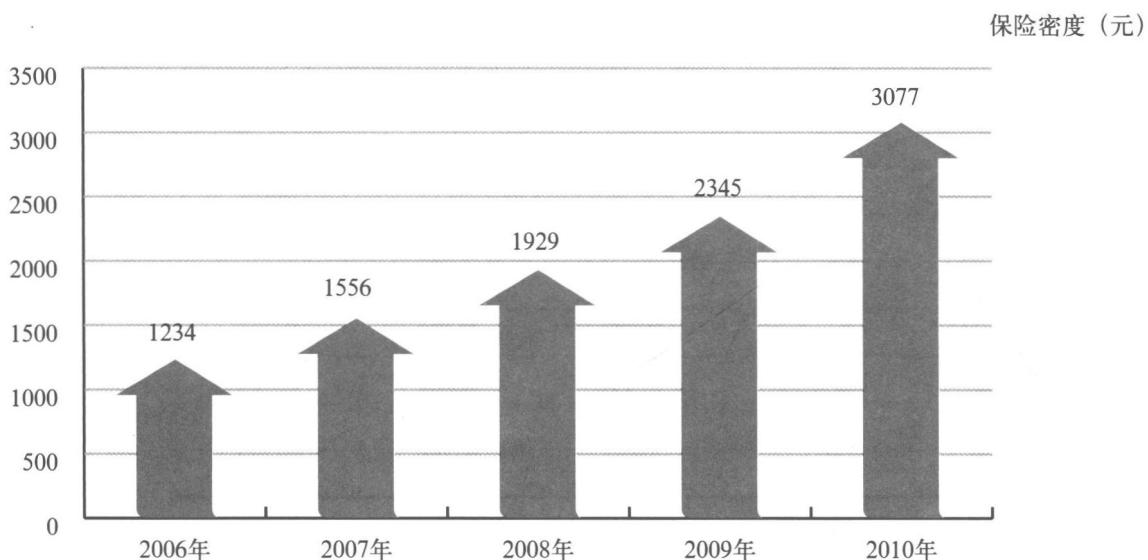


图 1-3 保险密度增长趋势图



厦门保险业发展报告（2006—201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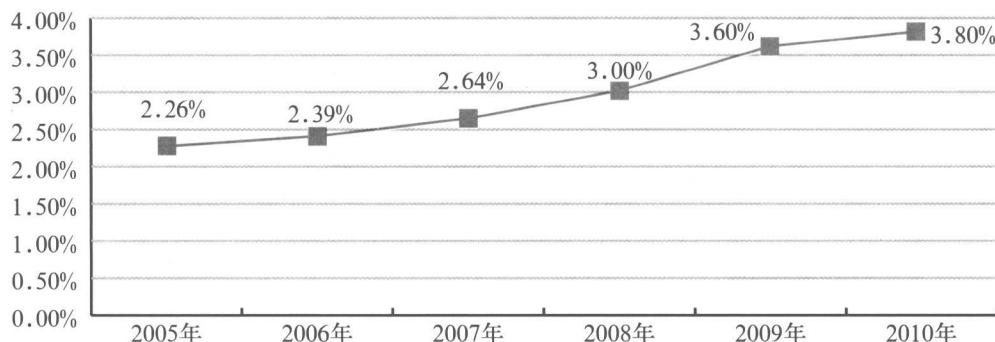


图 1-4 保险深度增长趋势图

（三）保险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

保险公司资产是反映保险业综合实力的重要指标。随着厦门保费规模的快速增长，各保险总公司加大了对厦门市场的投入力度，积极在厦门设立分支机构。同时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也带动厦门保险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资产规模从 2005 年的 55.6 亿元发展到 2010 年 144.1 亿元，增长了 1.59 倍，年均增速达到 20.2%，显示行业的整体实力不断加强。

特别是 2008 年 12 月以后，厦门成立了 2 家外资保险法人机构，带动外资保险公司保险资产快速增长。截至 2010 年底，外资保险公司资产达到 5.34 亿元，外资公司资产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居全国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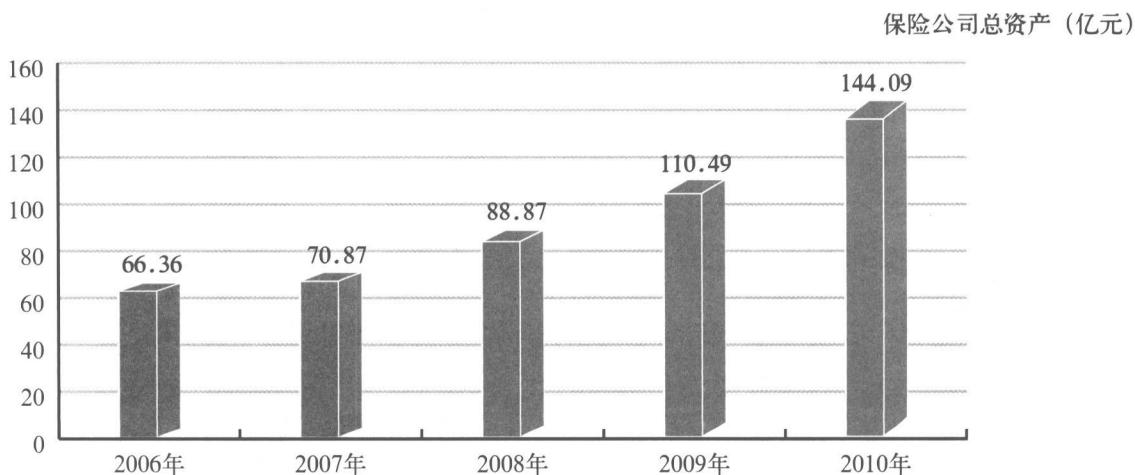


图 1-5 保险公司总资产增长趋势图

二、市场体系更加完善

(一) 主体数量不断增加

五年来，厦门保险业市场体系逐步完善。从市场主体看，从2005年的14家保险公司、19家专业中介公司发展为2010年的33家保险公司、29家专业中介公司组成的机构比较丰富的多元化市场；从业务性质看，产险公司、寿险公司、养老保险和责任险公司齐发展；从所有制性质看，国有制公司、股份制公司、外资公司共生存；从公司层次看，总公司、分公司、中心支公司、支公司、营业部、营销服务部等多层次网点已经建成。厦门保险行业的组织体系已逐步完善。

2006年到2010年厦门保险公司主体数分别为16家、20家、23家、29家、33家，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2010年底财产险公司18家，人身险公司15家，分别比2005年增加10家和9家；专业中介机构、兼业代理机构达到29家和806家，分别比2005年增加10家和67家。

表1-1 2010年厦门各级保险机构统计表

公 司	总 公 司	分 公 司	中 心 支 公 司	支 公 司	营 销 部	营 销 服 务 部	合 计
富邦产险	1	0	0	0	0	0	1
人保股份	0	1	0	13	0	0	14
出口信用	0	1	0	0	0	0	1
太平洋产险	0	1	0	4	0	0	5
平安产险	0	1	0	8	0	3	12
天安保险	0	1	0	1	0	3	5
大地保险	0	1	0	1	0	2	4
安邦产险	0	1	0	2	0	2	5
都邦产险	0	1	0	2	0	0	3
太平保险	0	1	0	0	0	0	1
国寿产险	0	1	0	3	0	1	5
阳光产险	0	1	0	0	0	0	1
中华联合	0	0	1	4	0	0	5
中银保险	0	0	1	0	0	0	1
永诚保险	0	0	1	0	0	0	1
长安责任	0	0	1	0	0	0	1
大众保险	0	0	0	0	0	1	1
国泰产险	0	0	0	0	0	1	1
产险合计	1	11	4	38	0	13	67



厦门保险业发展报告（2006—2010年）

续表

公 司	总 公 司	分 公 司	中 心 支 公 司	支 公 司	营 销 部	营 销 服 务 部	合 计
君龙人寿	1	0	0	0	0	1	2
中国人寿	0	1	0	6	1	15	23
平安人寿	0	1	0	2	0	7	10
太保寿险	0	1	0	4	0	1	6
新华人寿	0	1	0	1	0	3	5
泰康人寿	0	1	0	8	0	7	16
太平人寿	0	1	0	2	0	0	3
平安养老	0	1	0	0	0	0	1
中英人寿	0	1	0	0	0	1	2
中宏人寿	0	1	0	0	0	0	1
人保寿险	0	1	0	0	0	0	1
民生人寿	0	0	1	3	0	3	7
生命人寿	0	0	1	1	0	2	4
嘉禾人寿	0	0	1	0	0	0	1
国泰人寿	0	0	0	0	0	1	1
寿险合计	1	10	3	27	1	41	83
总计	2	21	7	65	1	54	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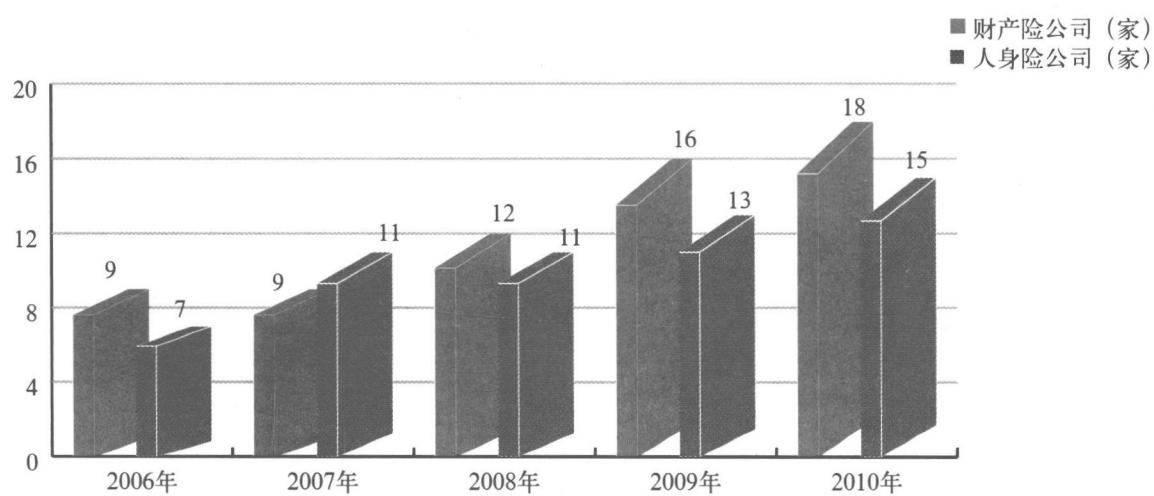


图 1-6 2006—2010 年厦门市保险公司主体数量图